

# 关于淄博市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0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0 年 1 月 4 日在淄博市第十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卜德兰

各位代表：

受市政府委托，现将淄博市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预算草案提交大会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 一、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在中共淄博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市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有关决议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积极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着力保障改善民生福祉，促进了全市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

### （一）全市及市级预算执行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汇总市级及区县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的调整预算，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368.06 亿元，下降 4.46%；其中市级 56.07 亿

元，下降 3%。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496 亿元，增长 4.5%；其中市级 142.37 亿元，增长 20.28%。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8.68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17%，下降 4.3%（扣除新增减税降费因素影响，增长 6%以上）；加上级税收返还 15.63 亿元、转移支付补助 90.52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5.85 亿元、调入资金 65.76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26.91 亿元，收入总计 603.34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8.0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41%，增长 4.93%；加上解上级支出 66.88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1.43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24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21.74 亿元，支出总计 603.34 亿元。收支当年平衡。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6.1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4%，下降 2.96%；加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 106.14 亿元、区县上解收入 128.73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2.76 亿元、调入资金 33.79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6.69 亿元，收入总计 364.21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2.39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1%，增长 20.29%，主要是大力推进新旧动能转换增加支出所致；加上解上级支出 66.88 亿元、对区县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支出 135.82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2074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6.91 亿元，支出总计 364.21 亿元。收支当年平衡。

市级主要收入项目执行情况：增值税 10.84 亿元，增长 3.38%；企业所得税 2.55 亿元，下降 21.96%；个人所得税 8507 万元，下

降 43.34%；资源税 1.7 亿元，增长 6.39%；房产税 1.91 亿元，增长 5.04%。非税收入 31.21 亿元，下降 8.5%。部分税种与非税收入有不同程度下降，主要是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所致。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重点支出（含市对区县转移支付支出）情况：

——农林水事务支出 6.8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6%，增长 20.94%，主要是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政策增加支出所致。加市对下转移支付 12.03 亿元，这方面支出共计 18.89 亿元。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农业产业重点项目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小型水库除险加固，支持生猪稳产保供和非洲猪瘟疫情防控，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全市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突破 9000 家。聚力推进脱贫攻坚，支持国家扶贫改革试验区建设，加快黄河滩区脱贫迁建和“五通十有”基础设施建设，开展防贫保险工作试点，惠及贫困人口 11.7 万人。大力发展农业普惠金融，全面落实农村金融机构定向费用补贴政策，积极搭建农业信贷担保体系，支持开展小麦全成本试点和玉米“保险+期货”试点，增强了农业抗风险能力。积极推进农村综合改革，开展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试点，加大经济薄弱村支持力度，推进美丽乡村示范创建和“百村示范千村整治”，提升改造农村旱厕，改善了农村生产生活环境。

——社会保障和就业及住房保障支出 10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98%，下降 24.88%，主要是上级转移支付大幅减少所致。加市对下转移支付 21 亿元，这方面支出共计 31 亿元。加强养老

服务体系建设，支持养老机构、农村幸福院建设，继续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标准，建立经济困难老人补贴制度，将 60—79 岁低保老人纳入补贴范围，每人每月补助 80 元。加强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全面落实退役军人困难帮扶政策，支持开展“利齐马”台风灾民生活救助，将城乡低保标准分别由每人每月 526 元提高到 600 元、每人每年 4200 元提高到 5150 元。加强就业创业体系建设，支持创业孵化载体建设运营，全面落实稳岗补贴政策，保障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等重点人群就业，城镇登记失业率 2.2%。加强住房保障体系建设，棚户区改造基本建成 5554 套，收储公租房 366 套，向 2314 户低收入家庭发放货币化补贴，完成农村危房改造 4630 户。

——卫生健康支出 14.7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增长 32.33%，主要是市级列支的对下居民医疗保险补助比例提高所致。加市对下转移支付 5.68 亿元，这方面支出共计 20.41 亿元。加强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建设，支持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和专科医院优势项目建设，实施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基本药物制度，落实乡村医生补助政策，支持第一村医到基层，在南部山区建设急救点 2 处、急救转运中心 1 处。推进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将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府补助标准由每人每年 490 元提高到 520 元，继续实施孕妇产前和新生儿代谢疾病免费筛查政策，认真落实独女计生家庭参加城乡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政策，惠及 3.7 万人。

——教育支出 21.0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1%，增长 8.93%。加市对下转移支付 5.34 亿元，这方面支出共计 26.4 亿元。完善经费保障机制，继续实施城乡义务教育两免一补政策和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奖补政策，分类提高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标准，认真落实特殊教育、民族教育政府补助政策，推进优质高职院校建设，提升了教育发展水平。完善助学保障机制，继续实施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补助政策，支持开展高等教育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启动实施高职院校国家奖学金，将高职学生国家助学金覆盖面和补助标准分别提高 10%。完善教育基础设施，支持焦裕禄干部教育学院建设，持续推进解决“大班额”问题，支持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和四大职业院校基础设施建设，新改扩建幼儿园、中小学 123 所。

——科学技术支出 4.98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92%，增长 167.95%，主要是落实双招双引政策增加支出所致。加市对下转移支付 4.64 亿元，这方面支出共计 9.62 亿元。聚力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推动创新研发平台建设，促进校城深度融合发展，加快四强产业培育，支持高新技术企业技术研发与创新，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130 家、省级创新平台 41 家。聚力支持专利发展，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加快专利技术实施和产业化。聚力落实“人才新政 23 条”，加大高层次、高尖端、紧缺型及战略性新兴产业人才引进力度，推进人才集聚发展。聚力落实科技支农政策，继续实施“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奖补科普示范社区 21 个、科普教

育基地 11 个、农村专业技术协会 10 个。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96%，增长 11.55%。加市对下转移支付 1.2 亿元，这方面支出共计 7.7 亿元。着力完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支持文化消费城市试点建设，继续实施公共博物馆、文化馆等公益文化设施免费开放，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落实文化惠民政策，促进了文化事业蓬勃发展。着力完善文化旅游融合发展体系，加快齐文化传承创新示范区建设，举办齐文化节、稷下学高峰论坛，支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文物保护，促进了文化旅游产业加速发展。着力完善体育事业经费保障体系，支持创建全民健身示范县，推进中小学生游泳普及试点，打造“起源地杯”体育品牌赛事，支持参加第二届全国青年运动会并获得历史最好成绩，促进了全民健身和竞技体育全面发展。

——节能环保支出 8.1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4%，增长 16.56%。加市对下转移支付 13.41 亿元，这方面支出共计 21.54 亿元。聚焦打赢蓝天保卫战，加快冬季清洁取暖试点城市建设，支持实施冬季清洁取暖工程建筑能效提升工程，实现镇街环境空气质量以及化工聚集区 VOCs 排放自动监控实现全覆盖。聚焦水污染防治，推进小清河全流域综合治理，完成大武水源地三维可视化建设，提升污水处理能力，主要河流断面 COD 和氨氮浓度分别改善 11.7%、21.7%。聚焦生态保护和修复，支持氢氟碳化物安全销毁，持续抓好土壤污染防治，推进生态修复绿化提升，完

成废弃矿山生态修复 70 处。

——城乡社区事务和交通运输支出26.48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增长45.79%，主要是市级加大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所致。加市对下转移支付5.73亿元，这方面支出共计32.21亿元。加快推进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建设，支持城市总体规划编制，加快完善淄博新区、淄博经开区、文昌湖区等重点区块功能，积极培育新生小城市、重点示范镇和特色小城镇，大力推进“三改三建”，合计实施项目141个。加快推进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全面开展“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管理大提升”行动，推进济青高铁沿线等重点区域综合整治，实施夜景亮化、园林绿化提升工程，提升了老百姓生活品质。加快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支持火车站南广场片区改造提升，启动张博铁路及淄博站客运设施改造，支持“四好农村路”三年集中攻坚，行政村通公路率达到100%。

——资源勘探信息等事务和商业服务业金融等事务支出 5.18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1%，增长 222.14%，主要是落实新旧动能转换政策增加支出所致。加市对下转移支付 6 亿元，这方面支出共计 11.18 亿元。深入实施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开展园区提升专项行动，支持传统产业智能化、绿色化改造，推动优势企业、优势产业加快发展，鼓励企业上云，全市新增省级以上单项冠军、隐形冠军企业达到 62 家，上云企业突破 6000 家。做大做强现代服务业，支持服务业重点项目、骨干企业和重点园区“三位一体”发展，推动现代物流、文化旅游、现代金融等现代服

务业提质增效，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7%左右。大力推进外贸发展，积极应对中美贸易摩擦，支持外贸转型升级，加快发展外贸综合服务、跨境电商平台等新业态，加大新兴市场开拓力度，“一带一路”沿线新兴市场出口实现较快增长。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汇总市级及区县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的调整预算，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304.58 亿元，增长 26.65%；其中市级 85 亿元，增长 111.25%。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325.02 亿元，增长 23.55%；其中市级 88.95 亿元，增长 58.41%。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05.3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25%，增长 26.96%；加上级补助收入 1.59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70.21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12.42 亿元，收入总计 389.55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24.32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78%，增长 23.29%；加上解上级支出 657 万元、调出资金 47.38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2.68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15.11 亿元，支出总计 389.55 亿元。收支当年平衡。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5.48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56%，增长 112.45%，主要是市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增长较快所致；加上级补助收入 1.59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70.21 亿元、区县上解收入 8153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4.31 亿元，收入总计 162.4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9.18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27%，增长 58.84%；加上解上级支出 657 万元、补助



区县支出 3.87 亿元、债务转贷支出 36.53 亿元、调出资金 26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1.12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5.63 亿元，支出总计 162.4 亿元。收支当年平衡。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汇总市级及区县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的调整预算，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2.12 亿元，下降 46.03%；其中市级 8588 万元，下降 22.9%。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1.26 亿元，下降 47.83%；其中市级 7212 万元，增长 3.5%。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21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4.25%，下降 43.73%，主要是上年一次性因素抬高基数所致；加上级补助收入 233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5 万元，收入总计 2.24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46%，下降 47.59%；加调出资金 9738 万元，支出总计 2.24 亿元。收支当年平衡。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92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8.14%，下降 16.63%；加上级补助收入 233 万元，收入总计 952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5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4.08%，增长 7.72%；加调出资金 2014 万元，支出总计 9520 万元。收支当年平衡。

###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汇总市级及区县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的调整预算，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246.26 亿元，增长 1.56%；其中市级 122.12 亿元，下降 4.73%。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64.92 亿元，

增长 9.19%；其中市级 135.1 亿元，增长 7.52%。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42.71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8.56%，增长 0.1%；加上级补助收入 12.07 亿元，收入总计 254.78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65.11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7%，增长 9.27%；加上解上级支出 2843 万元，支出总计 265.4 亿元。收支相抵，当年缺口 10.62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43.42 亿元。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20.79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8.91%，下降 5.77%；加上级补助收入 12.07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76.3 亿元，收入总计 209.16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37.59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84%，增长 9.5%；加上解上级支出 2843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85.96 亿元，支出总计 223.84 亿元。收支相抵，当年缺口 14.68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92.67 亿元。

## （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文昌湖旅游度假区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9.57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11%，增长 0.1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2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96%，增长 7.53%。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9.3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0.73%，增长 290.5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9.79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0.19%，增长 309.77%。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67%，与上年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67%，与上年持平。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2.21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62%，增长 14.01%；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1.94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99%，下降 11.57%。

2019 年，文昌湖旅游度假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7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增长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7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2.7%，增长 3.95%。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7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78%，增长 68.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39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86.28%，增长 101.92%。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08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6.06%，增长 0.0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674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37%，增长 9.05%。

需要说明的是，上述各类预算执行数据是初步汇总预计数，2019 年财政决算编制完成后，部分数据可能会有所变化，我们将及时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 （三）市级对区县转移支付执行情况

结合中央和省支持，2019 年市级对下转移支付 121.52 亿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82.75 亿元，占 68.1%；专项转移支付 38.77 亿元，占 31.9%。

### （四）政府性债务情况

2019 年我市新增债务限额 70.97 亿元（含沂源县 4.06 亿元，高青县 6.7 亿元），其中：市级 33.68 亿元，区县 37.29 亿元。2019 年省级收回我市债务限额 2703 万元。经省政府最终核定，我市

2019年度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659.69 亿元（含沂源县 32.59 亿元，高青县 31.51 亿元），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633.73 亿元（含沂源县 32.29 亿元，高青县 30.87 亿元），没有突破政府债务限额。

2019年，省下达我市地方政府债券 99.28 亿元，其中：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70.21 亿元，再融资债券 29.07 亿元；市级留用 41.4 亿元，分配区县 57.88 亿元，重点用于火车站南广场片区改造提升、棚户区改造、生态环保、黄河滩区迁建、乡村振兴等重点项目建设。2019年我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地方政府债券分配情况已经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批准。总体看，全市政府性债务大多有相应的资产和收入作为偿债保障，规模适中，具有一定的再举债融资能力，存量政府性债务得到有效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可控。

#### （五）落实市人大决议情况

过去的一年，在市人大依法监督和市政协大力支持下，全市各级政府及其财税部门认真贯彻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委工作要求，全面落实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各项决议、市人大财经委审查意见，围绕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在审议预决算报告、半年预算执行报告及审计部门审计时提出的意见建议，全力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绩。

——加力实施减税降费政策，支持实体经济轻装发展。进一步深化增值税改革，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将制造业等行业、交通运输和建筑等行业增值税税率分别由 16%、10% 调整为 13%、

9%，不动产进项税额由分2年抵扣改为允许一次性全额抵扣，实行覆盖全行业的增量留抵税额常态化退税机制。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自2019年1月1日起，将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起征点由月销售额3万元提高到10万元，减按50%征收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等，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实行超额累进计税方法。减轻个人所得税税负，自2019年1月1日起，个人所得税增加子女教育、继续教育、大病医疗、住房租金、住房贷款利息、赡养老人等六项专项附加扣除。降低企业缴费负担，自2019年5月1日起，将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比例统一降至16%，继续执行阶段性降低失业和工伤保险费率政策，着力降低企业经营性收费。此外，自2019年1月1日起，将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按原标准的80%执行，大幅下调企业6类合同核定征收印花税的征收比例，等等。落实上述减税降费政策，全市全年新增减负约85亿元。

——优化完善财政政策机制，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强化政策集成，制定出台支持新旧动能转换“1+5”财政政策，严格执行转移支付分配与新旧动能转换成效挂钩、高新技术企业税收增长奖励、重点园区“亩均税收”领跑者激励等措施，支持新旧动能转换和实体经济发展。强化资金集成，加大财政支持发展资金整合力度，统筹设立总规模20亿元的新旧动能转换资金，重点支持四强产业跨越发展、传统企业技术改造、高新技术企业增量提质。强化服务集成，全面落实全市企业家大会精神，制定出台提升财政

服务企业发展效能实施意见,完善涉企收费动态监管和公开机制,建立实行罚款处罚备案制度,提升了财政涉企服务效能。

——突出强化项目资金保障,促进经济稳定运行。适应公共财政导向,健全完善财政资金预算保障机制,支持鲁中区域灭火与应急救援中心、国省道改造提升等基础设施建设。坚持依法依规适度举债,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99.28 亿元,在全省率先完成新增专项债发行任务,为火车站南广场、农业工程学院淄博校区、棚户区改造等项目提供了有力支撑,其中成功发行高等院校校区建设专项债 4.5 亿元,是江北第 1 家、全国第 2 家发行的城市。用足用好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平台,采取财政出资企业市场化承接方式,有效保障了包括城市立交桥等基础设施项目、新区普通高级中学等教育项目、引黄供水等水利项目、区域公交枢纽等交通项目在内的总投资 244 亿元的 76 个重点项目资金需要。

——做大做强引导基金平台,助推新旧动能加快转换。按照“紧盯前沿、打造生态、沿链聚合、集群发展”的产业组织理念,以基金为载体,积极搭建资本及投资平台,以市场化方式推进新旧动能转换。坚持政策引领,制定出台推进基金机构集聚发展的十条意见,成为全省乃至全国含金量最高、政策最优的基金政策,着力打造基金投资高地、金融聚集高地、科创产业高地。做大基金出资平台,分别向金控公司、齐鲁创投公司增资 18 亿元、5 亿元,支持参与引导基金、创投基金投资运营。完善基金运作平台,坚持“大块头”和“小精灵”并重,与盈科资本、洪泰资本等社会

资本合作设立覆盖企业发展全生命周期的产业基金群，总规模达到 535 亿元。搭建基金招商平台，通过基金平台成功引入国家新能源汽车技术创新中心、中化集团蓝星智云大数据平台等优质项目落地淄博。打造基金链接平台，以基金机构链接产业和要素资源，通过盈科资本招引总投资 80 亿元的项目达成落地淄博意向，未来 5 年预计可实现产值 720 亿元、利税 140 亿元。

——持续强化社会民生投入，更好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突出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全市民生支出 375.05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的比重为 75.3%，老百姓得到了更多看得见、摸得着的实惠。突出脱贫攻坚，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全市落实资金 5.14 亿元，其中市级财政投入专项扶贫资金 1.14 亿元，增长 23.32%，着力增强重点镇村、重点群体的自我“造血”功能。突出乡村振兴，全市整合设立总规模 30 亿元的乡村振兴重大专项，支持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中的淄博特色板块。突出污染防治，建立实施生态文明建设财政奖补机制，实行主要污染物排放调节资金分级负担，引导各级持续加大大气、水、土壤和固废治理力度，推动了生态质量持续改善。

——大力深化财政改革管理，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健全完善对下转移支付体系，推进基本公共服务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机制更加完善。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坚持“抓两头、放中间”，把资金分配权交给部门，把项目确定权交给基层，预算管理职责更加清晰。

深化绩效管理改革，2019年市级“三公”经费继续“零增长”，公用经费统一压减5%，会议费、培训费统一压减10%，部门业务类项目支出压减11.62%，节省资金1.91亿元；优化预算执行动态监管机制，完善存量资金调度清理机制，强化专项资金整合，市级由373项整合至40项；制定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政策措施，首次向市人代会报告预算绩效目标编制情况，资金使用效能更加高效。深化财政运行风险防控，突出“三保”支出保障，加强财政库款管理，强化PPP项目政府支出责任监管体系建设，从严防范政府债务风险，我市政府债务率在省对市考核中获得满分，并列全省第1，隐性债务压减率列全省第3。

——着力强化国资国企管理，提升国有资本资产运行效能。依法履行财政出资人职责，制定实施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工资总额管理、职责事项清单等制度办法，建立“三重一大”事项审核备案机制和财务信息报告制度，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本管理体系更加完善。搭建政府性融资担保平台，改建市级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参股省融资担保集团，入股区县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全市政府性担保体系初步建立。加强行政事业国有资产管理 and 治理，制定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意见，加快推进市属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事业单位转企改制，从严做好机构改革资产划转工作，充分发挥公物仓资产管理“调节器”作用，按规定向市人大常委会提交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专项口头报告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国有资产管理公开透明度进一步增强。



## （六）服务代表委员情况

——坚持全面落实。全面落实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各项决议、市人大财经委审查意见，确保了财政收支预算严格执行。在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预算草案报告形成过程中，市人大专门委员会提前介入、全程跟踪起草情况，并邀请代表参与评审，预算编制更加扎实可行。

——坚持规范办理。始终把办好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作为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的出发点和落脚点。2019 年，共办理建议提案 23 件，其中，市人大代表建议 8 件，市政协委员提案 15 件，做到了件件有回音、事事有着落，得到了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的认可。

——坚持主动服务。自觉接受人大的法定监督和政协的民主监督，积极健全与代表委员的沟通联系机制，制定出台服务代表委员工作规则、建议提案办理办法，提升了服务效能。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是全市财政系统攻坚克难、砥砺前行的一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及代表委员们依法监督、有力指导下，在全市上下不忘初心、共同奋斗下，我市财政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各项财政政策得到不折不扣贯彻落实，财税体制改革稳步有序推进，为老工业城市转型发展、全面振兴提供了有力支撑。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财政经济运行中还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主要是：受经济下行、中美贸易摩擦和减税降费政策性减收等多重因素影响，财政持续增收难度增加，

收支矛盾日益突出；在部门、区县层面，预算绩效理念树得还不牢，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还需进一步提高；个别部门单位预算执行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预算财务管理薄弱、内控机制不健全，会计核算不规范等问题还时有发生；个别区县“三保”负担较重、偿债压力较大，等等。这些问题既是社会关注的热点，也是财政工作的难点，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进一步统筹谋划、改革创新、加强管理，努力加以解决。

## 二、2020年预算草案

### （一）2020年财政经济形势

总的看，和全国、全省一样，2020年我市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从财政经济形势看，随着我市新旧动能加快转换，双招双引提质增效，重大项目建设加力提速，营商环境持续改善，发展的有利条件越来越多，财政经济平稳运行具备良好基础和发展后劲。但受多重因素影响，财政收支矛盾仍将十分突出。收入方面，中美贸易摩擦预期仍不明朗，国家减税降费力度持续加大，淘汰煤炭、钢铁、地炼等过剩产能深入推进，减收趋势仍将继续。支出方面，保障“三保”支出和民生政策提标扩面，落实退役士兵权益保障政策，打好“三大攻坚战”，推进新旧动能转换，实施乡村振兴等重大战略，都需要大量财政资金投入，支出保障压力不断加剧。总体来说，2020年财政收支紧平衡的特征将更加明显，必须审时度势、综合施策、统筹安排，确保财政收支平衡和可持续发展。

## （二）2020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和采取措施

2020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大力强化平台思维、生态思维、有解思维，切实树立法治化理念、市场化理念、专业化理念，突出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大力提质增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积极创新财政投入方式，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不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切实兜牢“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底线，统筹支持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为全力开创淄博老工业城市凤凰涅槃、加速崛起提供有力保障。

根据2020年财政经济形势和预算编制指导思想，为有效化解困难、破解难题，2020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突出以下导向和重点：

——突出实事求是。综合考虑影响收支的各方因素，本着以收定支和积极稳妥、留有余地的原则，科学测算、合理预测年度收支预算，收入预算充分反映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支出预算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要。

——突出保障重点。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足额保障“三保”支出，优先保障三大攻坚战、乡村振

兴、新旧动能转换等重大决策部署和双招双引、人才金政、重点项目等市委市政府重要工作安排，统筹保障其他重点支出。

——突出绩效导向。强化绩效理念，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真正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突出流程管控。实施流程再造、制度创新，推进法治财政建设，优化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标准化体系，硬化项目库基础支撑，厘清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边界，坚决避免基本支出项目化、项目支出基本化。

——突出市场化理念。充分发挥“政府有为”和“市场有效”两个方面优势，以基金为载体打造资本及投资平台，用市场化方式链接资源和要素、吸引优质企业和项目，支持我市新旧动能转换、高质量发展。

### （三）2020 年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考虑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影响，预计 2020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77.9 亿元，增长 2.5%，其中税收收入 265.1 亿元，增长 2.54%；加上级税收返还 15.63 亿元、转移支付补助 96.6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2 亿元、调入资金 71.8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21.74 亿元，收入总计 605.67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3 亿元，增长 3%；加上解上级支出 67.5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3.3 亿元、安排预备费 5.5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16.37 亿元，支出

总计 605.67 亿元。收支当年平衡。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7.22 亿元，增长 2%，其中税收收入 25.4 亿元，增长 2.05%；加上级税收返还 15.63 亿元、转移支付补助 96.6 亿元、区县上解收入 134.2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 亿元、调入资金 31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6.91 亿元，收入总计 353.56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3.81 亿元，增长 1%；加上解上级支出 67.5 亿元、对区县税收返还 14.3 亿元、转移支付支出 113.89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1.28 亿元、安排预备费 1.5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11.28 亿元，支出总计 353.56 亿元。收支当年平衡。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重点政策支出（含市对区县转移支付支出）和重点项目支出建议为：

——农林水事务支出 19.64 亿元，增长 3.95%。剔除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运转性支出（下同），主要用于：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全面落实农业支持保护政策，完善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政策，大力推进重点水利工程建设，启动建设智慧农业示范区，支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推进规模养猪场建设，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带动农民增收和乡村振兴。推进农村文明发展，深入实施“百村示范千村整治”工程，支持农村公厕无害化改造，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健全与脱贫攻坚任务相适应的财政投入保障机制，全面落实产业扶贫、异地搬迁扶贫和“两不愁三保障”等扶贫政策，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

——社会保障和就业及住房保障支出 34.3 亿元，增长 10.66%。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稳步提高社会救助、社会保险待遇、抚恤优待标准，完善低保标准自然增长机制，健全临时救助制度，构建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做好涉军群体权益保障，织密社会保障网。把稳就业作为重中之重，全面落实普惠性就业创业政策和援企稳岗政策，支持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提升就业质量。坚持“房住不炒”，支持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将住房租赁补贴范围扩大到符合住房保障条件的新就业无房职工、在城镇稳定就业的外来务工人员，提高住房保障有效供给。

——卫生健康支出 19.09 亿元，下降 6.47%。加强医疗保障，深化公立医院改革，全面落实基本药物制度，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体系建设，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政府补助标准，开展卫生青年人才培养、学科战略建设，深入推进“第一村医”带动医疗强基工程，提高医疗服务水平。支持优生优育，全面落实计生家庭扶助政策和农村低保家庭计生补助政策，推进实施无创产前基因、耳聋基因、新生儿代谢免费筛查，提升人口质量。

——教育支出 27.26 亿元，增长 3.24%。加强教育经费保障，扎实推进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区县创建，统一班级管理团队激励标准，实施中小学教师待遇绩效工资增量政策，完善贫困家庭学生从学前教育到高等教育的全程资助体系，支持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加快特殊教育、民族教育发展，支持发展公平而有质

量的教育。加强教育基础设施建设，推进中小学校舍新改扩建和维修改造，加快建设普惠性幼儿园，支持市体育运动学校新校区和焦裕禄干部教育学院建设，推动职业院校和高等院校内配提升，改善办学条件。

——科学技术支出 10.31 亿元，增长 7.23%。加速推进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支持重点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创新平台、孵化器等研发创新平台建设，实施专利权质押贷款贴息政策，支持小微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应用，鼓励企业技术创新，全力创建国家创新型城市。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全面落实“人才金政 37 条”，集中实施顶尖人才突破、硕博人才储备、十万大学生集聚、技能人才支撑等引才育才专项计划，为新旧动能转换和产业转型升级集聚智力支撑。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69 亿元，下降 0.04%。支持文化事业加快发展，推进市融媒体中心 and 区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支持开展文艺创作和文艺活动，全面落实各项文化惠民措施，增加优质文化供给。支持文化旅游产业加快发展，以齐文化传承创新示范区建设为引领，支持高水平办好齐文化节等品牌活动，加大齐文化宣传推广和城市品牌打造力度，推动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支持体育事业加快发展，继续实施文体设施免费开放政策，推进群众健身和竞技体育协调发展。

——节能环保支出 23.72 亿元，增长 10.11%。支持打好蓝天

保卫战，深度治理工业园区及化工、火电、建材等重点行业，深入开展路域环境、裸露土地、建筑工地扬尘等专项治理，全面完成冬季清洁取暖改造任务。支持打好碧水保卫战，实施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严格落实“河长制湖长制”，严抓地下水污染治理，全面提升水体质量。支持打好净土保卫战，持续深化农业投入品减量行动，强力推进土壤污染防治，支持固体废物填埋场建设，加快推进废弃露天矿山修复，确保生态资源安全。支持环境监控能力建设，推进信息化环境监管网格体系建设，深化空气和水质监测站点第三方运营，提升监管效能。

——城乡社区事务和交通运输支出 33.51 亿元，增长 4.04%。聚焦城市功能提升，支持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及重点专项规划编制，积极创建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试点，抓好淄博经开区、文昌湖区、科学城等重点片区功能提升，深入实施“三改三建”工程，扎实开展“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管理大提升”行动，改善城市形象、提升城市承载力。聚焦城乡一体化发展，推进火车站南广场片区改造提升，开工张博铁路电气化改造，支持轨道交通、市外环线等项目前期工作开展，全面完成“四好农村路”三年集中攻坚，加强农村路网建设和维护，提升城市辐射带动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事务和商业服务业金融等事务支出 11.68 亿元，增长 4.46%。持续做好“以创新绿色、动能转换优存量”和“以着眼未来、高端引领扩增量”两篇文章，支持传统产业加快数字化、智能化全链条改造，实施四强产业攀登计划，



促进工业企业“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大力支持双招双引，全力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深入推进国家级信息消费试点和国家城乡高效配送专项行动试点建设，繁荣发展夜间消费业态，实现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平台全覆盖，支持现代服务业优质项目、创新示范企业、集聚示范区加快发展，推动现代服务业提质增效。积极应对中美贸易摩擦，强化出口企业品牌培育，加快海外仓、境外营销网络和淄博内陆无水港建设，加密“齐鲁号”欧亚班列，稳定外贸经济运行。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11.47 亿元，增长 2.01%；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7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100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15.11 亿元，收入总计 428.28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35.74 亿元，增长 3.52%；加上解上级支出 700 万元、调出资金 60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1.44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31.03 亿元，支出总计 428.28 亿元。收支当年平衡。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43.65 亿元，增长 68.05%；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7 亿元、区县上解收入 30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100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5.63 亿元，收入总计 251.01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47.94 亿元，增长 65.89%；加上解上级支出 700 万元、补助区县支出 3.3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区县支出 50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7450 万元、调出资金 30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18.96 亿元，支出总计 251.01 亿元。收支当年平衡。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97 亿元，下降 11.21%；加转移支付收入 433 万元，收入总计 2.01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2 亿元，下降 3.44%；加调出资金 7686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00 万元，支出总计 2.01 亿元。收支当年平衡。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8318 万元，下降 10.43%；加转移支付收入 433 万元，收入总计 875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056 万元，下降 19.32%；加调出资金 2495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00 万元，支出总计 8751 万元。收支当年平衡。

###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56.55 亿元，同口径增长 8.02%；加上级补助收入 1.23 亿元，收入总计 157.78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51.75 亿元，同口径增长 9.74%；加上解上级支出 2972 万元，支出总计 152.05 亿元。收支相抵，当年结余 5.73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31.91 亿元。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02.9 亿元，同口径增长 6.77%；加上级补助收入 1.22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3.04 亿元，收入总计 107.16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00.04 亿元，同口径增长 8.1%；加上解上级支出 2972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4.66 亿元，支出总计 105 亿元。收支相抵，当年结余 2.16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77.59 亿元。全市及市级社保基金预算收支减少，主要是从 2020 年起，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由省级统收统支，市级不再编

制所致。

以上全市收支计划安排是预期性的，待各级预算经同级人大批准后，我们将及时汇总，报市人大常委会备案。

#### （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文昌湖旅游度假区预算安排情况

2020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1.55亿元，增长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8.45亿元，增长3.2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5.3亿元，下降61.1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5.27亿元，下降61.6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500万元，增长12.6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500万元，增长12.61%。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2.14亿元，同口径增长5.47%；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2.03亿元，同口径增长9.73%。

2020年，文昌湖旅游度假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65亿元，下降20.3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5亿元，下降3.6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6.54亿元，增长38.23%；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6.61亿元，增长22.55%。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7094万元，同口径增长20.42%；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6371万元，同口径增长28.66%。

#### （五）市级对区县转移支付情况

结合中央和省支持，市级对下转移支付113.89亿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78.87亿元，占69.25%；专项转移支付35.02亿元，占30.75%。

## （六）政府性债务情况

2020年，预计省下达我市地方政府债券145.58亿元。其中，预计下达新增地方政府债券100亿元，比上年增加29.79亿元，重点用于对经济具有较大示范带动效应的重大项目。根据省有关部署，预计2020年省下达我市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全部为专项债券，我们将适当调整在建项目预算安排规划，优先使用专项债券资金支持项目建设。目前，省财政厅已提前下达我市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25.7亿元，待按程序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后，依据政府债务限额分配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科学测算后合理分配。预计下达再融资债券45.58亿元，专项用于偿还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到期债务本金。

全市各级财政按期落实偿还计划，将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列入相应预算体系安排。2020年全市安排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本息26.66亿元，其中市级11.91亿元。

## （七）市级重大投资建设项目安排情况

2020年，市级重大投资项目主要有：火车站南广场片区改造建设资金12亿元，重点水利工程建设资金6亿元，淄博至博山铁路及淄博站客运设施改造工程资金6亿元，湖南路拓宽整治提升工程资金5000万元。

## （八）市级预备费安排情况

2020年，市级安排预备费1.5亿元，占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1.04%，用于预算执行中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增加的支出以

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 三、2020年财政重点工作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淄博凤凰涅槃、加速崛起的关键一年。我们将认真贯彻市委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市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有关决议，牢固树立“事争一流、唯旗是夺”的工作理念，以“大抓落实、狠抓落实”的工作作风，“勇于担当、敢于作为”的工作追求，沉心静气，开拓进取，扎实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促进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一）在有效投资中聚焦优化供给，着力驱动经济运行的“发展引擎”。按照“主城提质增容、全域融合统筹”的要求，坚持政府引导与市场主导相结合，多渠道筹集资金，补齐补足基础设施和社会民生建设短板弱项，稳定经济运行。统筹财政资源，通过增量资金倾斜、存量资金优化、积极对上争取等方式，全力保障纯公益、无收益的社会民生发展项目建设支出。统筹债券资源，按照“债券跟着项目走”的思路，通过扩大项目平衡区域、强化资源运营等方式实现债券项目盈亏平衡，争取更多债券资金支持我市火车站南广场、农业工程学院等重大项目建设。统筹社会资源，采取PPP模式，拉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周期，支持有收费收益的轨道交通、污水处理、城市停车场等项目建设。统筹国有企业资源，按照资源资产化、资产资本化、资本证券化的途径，采取市场化方式承接党委政府确定的城市立交、跨区域道路、创新创业谷等项目建设。

（二）在加快发展中突出精准施策，着力增强高质量发展的“内生动力”。发挥政策减负优势，严格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清理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严格执行罚款处罚备案制度，强化政策实施效果跟踪服务和监督检查，实现地方财政具体政策与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协同融合。发挥政策支持优势，聚焦产业项目，优化完善财政贴息机制；聚焦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健全完善全市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畅通金融和实体经济循环通道，实现财政政策与金融政策的协同融合。发挥政策引导优势，用足用好推进基金机构集聚发展十条意见，规范运作 PPP 模式，吸引撬动社会资本支持我市新旧动能转换，实现财政政策与社会资本的协同融合。发挥政策供给优势，立足政策要素叠加，严格执行“人才金政 37 条”、新旧动能转换“1+5”等各类支持发展政策，实现财政政策与人才政策、产业政策的协同融合。

（三）在动能转换中筑牢平台思维，着力打造引领发展的“基金平台”。优化合作平台，按照“大块头”与“小精灵”并重的思路，用政策招引和布局覆盖全面、种类多样的新旧动能转换基金，充分发挥基金促进经济发展的“桥梁”和“酵母”作用。提升对接平台，积极争取省级基金、市外基金落户我市或支持我市产业发展，优化提升基金设立、项目储备部门协调机制，着力完善市级基金申请、项目对接“一体化”“一站式”服务机制，实现基金早设立、早运作、早见效。用好出资平台，依托市金控公司、齐鲁创投公司，按照链接要素资源的思路，坚持“依项目建基金、依产业建基金”，

积极参与引导基金、创投基金投资运营，助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搭建推介平台，建立中国（淄博）创投风投高峰论坛、项目推介会常态化举办机制，畅通我市产业发展与基金平台资金资源、项目资源的对接衔接通道，实现基金招商与产业招商、资本招商、人才招引的有机融合。

（四）在形势变化中保持重心稳定，着力夯实财力可持续的“坚实基础”。优化完善激励约束机制，进一步压实区县预算执行主体责任，指导区县建立健全对镇办的财政体制，实现镇办收支“权”“责”统一，激发各级发展增收、管理增收的内生动力。优化完善综合治税机制，用好科技治税管费手段，积极开展有奖发票活动，大力推进财政大数据平台建设应用，加强涉税信息比对分析和共享共用，督促指导执收部门有针对性地加强收入征管，坚决堵塞征管漏洞，努力实现应收尽收。优化完善目标导向机制，指导区县围绕各级人代会审议通过的收入预算，以保“三保”支出、保刚性支出、保发展空间为目标加强收入征管，努力做大可用财力规模。坚持依法治税管费，坚决把该减的减到位、把该征的收足收齐，坚决杜绝虚收空转、弄虚作假，实现财政可持续。

（五）在节支增效中硬化预算约束，着力扎紧支出管理的“篱笆笼子”。坚持压一般，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思想，对2020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实行总额控制，原则上不超过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对部门公用经费标准压减10%，“三公”经费和会议费、培训费等五项支出只减不增，腾出财力保民生、

促改革、助发展。突出保重点，坚持把“三保”放在财政支出优先位置，完善对区县“三保”预算安排审核机制，坚决做到预算安排不留“缺口”；对保障“三保”后的资金，优先用于新旧动能转换、双招双引等重点领域支出。严格抓执行，硬化预算执行约束，除应急救援等支出外，预算执行中不予追加预算，也不出台增加当年支出的政策，必须出台的政策优先通过调整现有资金结构解决。着力盘存量，优化完善实有资金账户余额定期调度、定期对账、定期收回机制，对超过2年的中央资金、超过1年的省级资金、当年市级结转结余资金和部门单位实有资金账户财政性结余资金全部收回，防止资金沉淀。

（六）在攻坚克难中深化改革管理，着力打通财税改革的“最后一公里”。深化财政体制改革，进一步理顺市以下财政收入划分体制，加快推进基本公共服务领域市与区县共同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充分发挥财政体制的激励和调节作用。深化税制改革，进一步完善增值税改革运行跟踪和评估应对机制，密切关注消费税征收环节后移、下划地方等改革动态，做好政策预研，争取工作主动。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深入推进预算管理“两放权”，扩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报范围，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的比例提高到30%，增强政府调控能力。深化预算绩效改革，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同步管理机制，深化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挂钩机制，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深化政府债务管理改革，



加强政府债务动态监控，完善政府性债务预警提示机制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机制，有针对性地采取化解措施，坚决守住债务风险底线。

（七）在改革监管中坚持竞进提质，着力做好国资国企管理的“关键文章”。围绕增强财政出资企业主责主业实力，指导企业聚焦主业定好位，在有效防范风险的前提下，利用政府各类要素资源优势，盘活存量资源，强化资源整合，做大企业规模，做精做强企业主业，提升服务发展效能。围绕履行市属文化企业出资人职责，坚持分类施策，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以管资本为核心的国有资产监管体系，确保国有资本保值增值。围绕用好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指导区县加快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建设，争取省投融资担保集团在我市设立分支机构，缓解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围绕加强行政事业资产管理，健全完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从购置、使用到处置核销的全链条管理机制，做好机构调整资产调拨和划转工作，落实好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制度，不断提升国有资产管理公信力。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我们将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攻坚克难、奋力进取，以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努力推动财政事业实现新跨越，为淄博凤凰涅槃、加速崛起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报告完毕，请予审议。